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立的融资性保函作为质押物为全资子公司 Actblue（HK）International Limited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6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范围、担保期限及利率等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作协议》和《保函申请书》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Actblue（HK）International Limited
- 2、成立日期：2021年7月8日
- 3、公司编号：3065372
- 4、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28号力宝太阳广场803室
- 5、注册资本：10万美元
- 6、经营范围：对外投资
- 7、公司持有 Actblue（HK）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股权

Actblue（HK）International Limited 成立于2021年7月，因运营时间较短，暂无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合作协议主要内容根据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应在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担保、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1年8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Actblue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 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6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本次担保主要是基于 Actblue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对外投资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